

都市心灵小说

顾艳 著

夜上海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顾 艳 著

夜上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夜上海/顾艳著. —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3.1
ISBN 7-5399-1873-X

I. 夜... II. 顾...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96674 号

书 名 夜上海
作 者 顾 艳
责任编辑 王宏波
责任校对 孙 慧
责任监制 刘 巍 张莘莘
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印 刷 金坛教学印刷厂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8
字 数 16.5 万
版 次 2003 年 1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5399-1873-X/I·1774
定 价 15.8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顾艳，杭州人。1980年考入杭州大学中文系，1981年开始发表作品。出版著作有：诗集《火的雕像》《西子荷》《女性独白》；散文集《轻罗小扇》《欲望的火焰》《一往情深》《到莫干山，看老别墅》《花样年华》；小说集《无家可归》《艺术生涯》；长篇小说《杭州女人》《疼痛的飞翔》《真情颤动》《我的夏威夷之恋》《冷酷杀手》等。部分作品被译成英、德、法、日等文字在海外发表、出版并获多种文学奖。现居杭州从事专业创作。

目 录

第一章	欲望的能量	1
第二章	石库门里的爱与恨	26
第三章	三十年代的上海滩	59
第四章	女人的魅力是什么	78
第五章	疯狂再疯狂	102
第六章	百乐门歌舞厅	127
第七章	面对生与死	151
第八章	男人的孤独	174
第九章	寻找精神家园	199
第十章	永远浪漫的上海滩	224
后 记	血液的维系	252



欲望的能量



1

有人说上海已经老了，除了浦东还有很多条马路窄得只能并排开两辆车，还有很多建筑物经过几十年风雨灰扑扑地站在马路两边。然而，如今九十六岁的何太太却不这么认为，在她的目光里，上海依然很年轻。如果从城市历史的角度来说，那么何太太这句话的意思并没有什么新发现。但何太太不是指这个，她老眼昏花地依然能看到一拨又一拨年轻人喜欢到上海来，便说：“上海有活力、勿会老。”

The night in Shanghai



夜上海

凌飞和凌辉这对兄弟，就是从杭州来到上海这座城市的。他们像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大部分杭州商人那样，把公司从杭州搬到了上海。上海是国际大都市，在它美丽巨大的神秘花园里，闪烁着梦幻般的迷光。大家都知道这座城市有着租界时期留下来的欧式洋房，有着成排成荫的悬铃木，有着像 UFO 般摩登的现代建筑，更有着植根于平实聪慧的市井生活里的优越感，和一群爱漂亮有个性的女人。女人在夜晚闪闪发光，像从地底层浮现出来的红宝石。她们对美的追求不屈不挠，颇有国际水准。

那年凌飞和凌辉兄弟俩，来衡山路开真情岁月酒吧时，衡山路还是一条平静普通的马路。如今衡山路一下变为一条酒吧密布的特色街，这使兄弟俩不得不佩服上海这座城市脱胎换骨的迅速。它生长的欲望就像章鱼脚一样，张牙舞爪地伸出来，强而有力并且充满着能量。

应该说凌飞和凌辉来上海后的欲望，比在杭州时多出了十倍、百倍、甚至千倍。杭州这座“休闲之都”，似乎已不再适合他们。他们已有好几年没回杭州去了。尽管回杭州自己驾车在沪杭高速公路飞驰最多不过两个小时，但他们总觉得忙，不想回去。现在凌辉在这个花花都市里漫无目的地晃荡着，与哥哥凌飞一起做生意时他总像个副手。尤其有了嫂子后，他更像他们的雇员了。这使凌辉心里很不高兴，曾经几度想分出去一个人自立门户。但总是开不了口。

位于淮海中路的美眉夜总会，是他们兄弟俩较真情酒吧晚一年开张的一个娱乐场所。凌辉心里很想把这一



真情岁月酒吧



块划分给自己，他喜欢那里夜夜歌舞升平的局面。那里巨大的广告灯箱里，美女每隔几天便换一换。还有夜总会里大批本地和外地的坐台小姐，以及华灯初上后那种诱惑着良家女孩腐蚀堕落的气氛，都使夜总会的生意做得红红火火。

凌辉觉得值得庆幸的是，社会上三教九流的人都会来美眉夜总会。夜总会的歌星个个都会唱《夜上海》。尽管没有三十年代周璇的金嗓子来得动听，但那歌声同样地声声入耳。那个名叫袁丽莉的歌星是位上海小姐，只要她当班唱歌，前来捧场的各路名流就不少。名流中有的到夜总会来休闲娱乐，有的到夜总会来寻找精神寄托。一个年过七十的金融家，是专门跑来听《夜上海》的。有时候他还有板有眼地跟着唱起来：

夜上海，夜上海
 你是个不夜城
 华灯起，乐声响
 歌舞升平
 只见她，笑脸迎
 谁知她内心苦闷
 夜生活，都为了
 衣食住行
 酒不醉人人自醉
 胡天胡地蹉跎了青春……

金融家的这一嗜好源远流长，可追溯到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时候。那时候他五六岁，家里没人管小孩，母亲

The end of the world is in Shanghai



夜上海



The night in Shanghai

就带着他去夜总会唱歌。如今他依然记得三十年代夜总会的场景,那场景与现在不同的是,那时候来夜总会的男人中还有不少穿长袍的。男人穿长袍有着浓郁的民族气息,然而不知什么时候男人的长袍在市面上消失了。

凌辉这会儿正走在南京路上,南京路如今成了步行街。街面上婀娜多姿的女人,优雅地穿行在百货商厦和巨幅广告之间,若是上海女人,她们的手提包里大多有一支唇膏,年轻些的女郎还有整套的化妆品。她们飘动在你身边时,一股沁人心脾的芳香便弥漫在空气中。凌辉喜欢这股芳香。他第一次在上海与女友蒋蜜约会时,蒋蜜身上暗香浮动,隐隐飘来的香气使他情不自禁地拥抱了她。然而她被他突如其来的拥抱吓坏了,顿时怒目圆睁地说:“依啥事体?”

上海夜晚的外滩是情侣们的世界。无论从前和现在,情侣们在这里窃窃私语、拥抱、接吻、甚至做着夸张的动作,都是目中无人的。凌辉本来也是想与女友蒋蜜在外滩浪漫一番,背几首席慕容的爱情诗过过小资瘾,可蒋蜜一声“依啥事体”后,便弃他而去了。他想上海小姐真是娇嗔,一点也惹不起。其实美眉夜总会里有不少坐台的上海小姐,凌辉要找一个做老婆不成问题,但他“兔子不吃窝边草”,始终认为找对象这种事,要有介绍人才可略知对方一些底细。凌辉很在乎“底细”,他认为不知“底细”,再温柔的女孩子结了婚也有可能变成雌老虎。

凌辉晃荡在南京路上,“南京路上好八连”对他来说是很遥远的事。他对南京路的认识从前是被称为远东第一摩天楼的上海国际饭店,如今上海国际饭店已算不得什么摩天楼了。但他对南京路的认识,依然固执地建立



在儿时的目光里。儿时的他与哥哥每个寒暑假，都会随父母来上海走亲戚。有一次他与母亲在南京路购物走散了，他一边哭一边走，一直走到人民广场。由于不知道亲戚家的具体地址，民警叔叔几经周折才把他送到了母亲身边。

现在凌辉和哥哥凌飞，在上海各自都有一套自己的一百多平米住宅。他们像上海从前的外来户，他们是说着杭普通话走进上海的。如今虽然能说上海话，但到底不是从小学的，半调子上海话在上海人眼里依然是个“乡巴佬”。

凌辉的房子在浦东，当时购房时他就瞄准那块新天地。他想有朝一日与哥哥分开做生意，他就到这个日新月异的浦东来寻求发展。那座南浦大桥，他常常把它想像成旧金山的金门大桥，驾着富康轿车在上面飞驰时有一种飞起来的感觉。说真的，如今的浦东就像旧金山和纽约一样，高楼林立。四百二十米高的金茂大厦已算不得什么了，世界第一高楼将在这里落成。

比起凌辉的新观念，哥哥凌飞的住宅喜欢购在老城区。老城区那条街道以某场最具关键性的战役为名。住在这条街道上，就像住在历史的走廊上，颇具意义。当然这也是一条非常美丽的街道，两侧有茂盛的法国梧桐，人行道铺着整齐的方砖，橱窗里的样品琳琅满目、五光十色，马路中间有一条铁轨，走着丁当作响的电车。哥哥凌飞非常喜欢这条街道，那川流不息的人群与车辆，在他眼里，永远生机勃勃、喜气洋洋。

凌辉本来常常借住在哥哥凌飞家里，兄弟俩空下来总要谈一些生意上的构思、设想与开发，还有如何面对不



夜上海



断涌进上海来开夜总会和酒吧的同行生意人。那些同行生意人，有台湾来的、香港来的，还有内地其他城市来的。危机与挑战就摆在他们眼前，使他们往往寝食难安。就像当年(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中期)乌鲁木齐路和常熟路一带只有零零星星的几个酒吧，拿破仑、曼克顿、天使吧在当年听起来，都是非常动人的酒吧名称，可如今酒吧多得铺天盖地，仅衡山路就有寒舍、福炉、真爱等许多家，竞争激烈啊！然而就在这样竞争激烈的情况下，哥哥凌飞娶了上海老婆后，就凡事不与他这个弟弟商量的了。还把真情岁月酒吧的财务总监，交到了上海老婆手里。凌辉心里愤愤不平，但又不想在哥嫂面前表露出来。有时烦闷了，他就独自出来逛街，逛街时整个人是放松的，但身边没有一个心爱的女人，就有一种空落落的感觉。

2

凌辉今年三十五岁，三十五岁的男性公民还没有结婚算不了什么。像凌辉这样的男人女朋友起码交过一打。他是那种既想进“围城”又怕进“围城”的男人。所以他的女朋友大都好不到半年，就一个个离他而去。在他那些女朋友中，进入他内心的几乎只有他大学时代的同学李淑娟。所以没有女朋友的时候，凌辉就想背着哥嫂在外面自己去开一家公司或者办一个酒吧。当然如果他对哥哥开得出口，那么美眉夜总会划分给他是最理想的。

那阵子各路企业抢占上海滩，非常热闹，仅浙江就有两千多家。企业家的口头禅是：“不到上海非好汉。”凌辉



亲眼目睹浙江企业在上海的抢滩过程，也亲眼目睹了他们一个个走上了资本经营的道路。他看看上海人身上穿着的是雅戈尔、杉杉、海宁皮衣，脚上是温州皮鞋，喝的是农夫山泉，补的是铁皮枫斗晶，吃的是杭帮菜，杭帮菜在上海风光已久。凌辉就想着自己来一次飞翔，办一个规模较大的娱乐城。

那天凌辉在朋友家里邂逅了他大学时代的同学姚天祥，姚天祥现在是天祥集团公司的董事长。他从杭州杀到上海来比凌辉哥俩还要早，几乎是大学一毕业就奔上海来了。应该说姚天祥的发家致富，完全靠他丈母娘的帮忙。那时候姚天祥没有钱，向朋友借了两万元，加上自己的一点积蓄，在裘江路开了一家小型电脑铺。他当时认为电脑在中国大有发展前途，将来每个家庭基本都会有一台。他的市场经济预测得不错。然而如果不遇上他的前妻，就很难说能否走到今天这个样子。想来想去，他的福来自他的罪，事情就是这么奇怪。

姚天祥当年为了多赚利润，每天都要想方设法搞走私，进水货电脑充当原装品牌机，坑害消费者。他的前妻邵云就是深受其害的消费者之一。那天她捧着电脑来他小小的电脑铺找他算账时，也有其他几个顾客在向他讨说法。早就说三个女人一台戏，来讨说法的都是女顾客。她们叽叽喳喳、七嘴八舌，姚天祥一阵晕眩，只感到耳朵嗡嗡叫，本想做了亏心事耐心地哄她们走，没想到自己忽然大着嗓子说：“吵什么吵，都像你们这样我还要不要做生意了？”

邵云一听这话，就火气冒了上来。她说：“你还不讲理，你坑了我们你还神气活现？走，我们去消协告他去。”

夜上海



The night in Shanghai

于是，几个女人叽叽喳喳地来到消费者协会。不久税务局、物价局、报社、电视台就像抓到了典型，严惩重罚地来姚天祥的电脑铺查账、摄像。那天邵云也来了，她得意的神情让他气昏了头。他想这个混账女人把他害惨了，做生意的谁不怕税务局与物价局来查账呢？然而他想他不能在这个混账女人面前表露出一丝一毫的沮丧。他要坦坦然然、大大方方，还有不能让她觉得他的电脑铺经不起查账，一罚就垮了。于是当姚天祥看到她远远地随着扛摄像机的记者朝他的电脑铺走来时，他就打开抽屉悄悄地将里面三只镀金戒子戴在左右手的无名指和食指上，然后等他们到达时，他就举起手来招呼他们。确切些说，那是一个阳光明媚的春末上午，阳光透过玻璃窗正照射在姚天祥戴着金戒子的手指上，发出一道闪闪发亮的光。而那道光通过墙上的一面镜子，正好投射到邵云脸上。邵云倏地注意到了姚天祥手上三只硕大的金戒子。她立即皱了一下眉头，她想这个电脑铺的老板看上去文绉绉的、一表人材，却原来素质这样低，低到像那些文盲暴发户。

人的缘分有时候是不打不相识。邵云后来自己也不明白怎么会莫名其妙地嫁给这个“文盲暴发户”。嫁给他后才知道，原来他什么暴发户也不是，他是一个十足的穷光蛋，要靠她母亲在银行信贷部帮忙贷款，才能干一番事业。所谓家丑不能外扬，邵云恳求母亲掌权的手，用笔轻轻划几下后，几千万元的贷款才顺顺利利地批下来。

姚天祥讲到这里润了润喉咙，接着他说如果不是他那个混账小情人去邵云那里告密，那么邵云就不会吵着要与他闹离婚。不过他说离婚也好，男人无家一身轻松。



现在凌辉在朋友家里听姚天祥说了这一席话，觉得颇有意思。他想要是他能遇上邵云这样的女人，有一个这样的丈母娘帮他贷一笔款，那么他要独自办一个娱乐城就有了经济实力。可这样的丈母娘上哪里去找呢？当然与姚天祥搞好关系也是个办法，毕竟他已是一个集团的董事长，如果他肯帮忙，只要向他手下的几个分公司打一声招呼，贷一笔款并不会太难。凌辉想到这里心情舒畅了起来，他觉得相遇是一种缘。两个大学时代的同学在上海相遇，同学情、故乡情浓浓地溢满胸间。临别时他们互相交换了名片，凌辉还邀请姚天祥晚上去他的美眉夜总会。凌辉说只有懂得休闲，才能更加懂得工作。

吃过晚饭，美眉夜总会一天最热闹的时候又来临了。乐池里的音乐早已响起，顾客也陆陆续续来了不少。凌辉天天都坐堂，哥哥凌飞就不一定了，他有时在真情岁月酒吧，有时在美眉夜总会。应该说来美眉夜总会的基本是常客，他们都会关心地问：“今天凌总来吗？”

凌总就是哥哥凌飞，凌辉是副总经理。大家都叫他凌副总，凌副总对这个称呼不以为然。但他冲他们微笑的时候，常常露出一丝尴尬，仿佛他这个工商管理系毕业的大学生，应该与哥哥凌飞平起平坐，才算公平。

大约晚上八点左右，姚天祥给凌辉打来手机，告诉他马上与朋友来夜总会。凌辉说来吧来吧，我到门口恭候光临。一会儿凌辉看到姚天祥驾着奔驰轿车，倏地停在美眉夜总会的停车场。先下车的是一位女郎，凌辉在幽暗的灯光下一眼就认出她是他过去的女友蒋蜜。怎么会是她？怎么会是她？凌辉有点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姚天祥下车后，蒋蜜挽着他的胳膊朝美眉夜总会走



夜上海



来。蒋蜜并不知道会在这里遇见凌辉，她与凌辉的恋爱先后不过逛了两次街，坐了一次外滩的石凳而已。凌辉也从没有告诉过她美眉夜总会。在她印象里只知道凌辉是个从杭州来的大学生，在衡山路与哥哥一起开了一家酒吧。

现在凌辉尽量保持镇静，他瞥了蒋蜜一眼，把视线全部集中到姚天祥身上，倒是蒋蜜见了他后自自然然地微笑着与他打招呼，嘴里说着好久不见、别来无恙的话。好像他们不曾谈过恋爱，只是普通朋友而已，连意外重逢的惊喜都丝毫没有。

“这是天祥集团公司公关部部长蒋蜜。”姚天祥介绍说。凌辉说：“我们认识。”凌辉尽量克制自己，但不免眼睛总要直直地望着蒋蜜。蒋蜜说：“我们董事长说你们是同学，我们董事长可是大名鼎鼎的人物哦。”凌辉说：“我知道。你们先进去入座吧！”

凌辉伸手招来领班，他让领班带领他们入座。自己却坐在吧台边的高脚椅上，一边与女调酒师聊天，一边远远地打量他们。他想蒋蜜这个人与姚天祥一定有花头，看他们在公共场所眉来眼去、打情骂俏的，蒋蜜活脱脱像个荡妇的样子，让凌辉心生妒忌。凌辉想蒋蜜做他的女友时，他在外滩拥抱了她一下，她就气势汹汹、怒目圆睁地说：“依啥事体？”现在在姚天祥这里倒是什么都来了，这让凌辉一时难以接受。凌辉想当时蒋蜜弃他而去，粉碎了他的美梦，现在她又将他心中对她的美好形象与感觉，也彻底地击得粉碎。凌辉忽然感到一种难以用语言表达的心痛。男人的自尊心、虚荣心、好胜心和卑劣心一起从凌辉疼痛的心里冒了出来……



The night in Shanghai

这会儿，姚天祥和蒋蜜坐在大厅中央位置观看台上歌星的表演。姚天祥与蒋蜜曾一起去过酒吧和茶室，当然最常去的地方是舞厅，舞厅幽暗的灯光和氛围，完全可以释放他们的浪漫情怀。此刻姚天祥正吸着一支中华牌香烟，一圈一圈的烟雾在空气中弥漫，他沉思片刻后对蒋蜜说：“刚才那个凌副总与你认识很久了？他看你看得眼睛发直。”蒋蜜心里一紧，却得意地说：“这样看我的男人不少，难道我都会与他们有关系吗？”姚天祥在蒋蜜穿着裙子的大腿上捏了一把说：“所谓当事者迷，旁观者清。我看他是喜欢你的。”

一阵掌声响了起来。主持人说下一个节目，由美眉夜总会的当家花旦袁丽莉演唱《夜上海》。话音刚落，一个烫着短发，穿着紫红中式短袖旗袍，一副三十年代著名歌星周璇式打扮的女孩，带着一脸阳光灿烂般的笑容开始唱起来。她唱完第一部分后忽然作秀地说：“谁来与我一起唱？”蒋蜜知道姚天祥平时喜欢唱歌，更喜欢出风头，便冲着台上喊：“天祥集团公司姚天祥，唱一个。”蒋蜜这么一喊，许多双眼睛便齐刷刷地朝他们望过来，歌星袁丽莉也从台上走下来，朝着姚天祥作出邀请状。姚天祥觉得顿时被整个夜总会所关注，有一种众星捧月的味道。

3

姚天祥在美眉夜总会，不仅出足了风头还扬了名，便觉得这是一个不错的社交场合，心情就格外愉快。一曲唱罢后他好像意犹未尽，去卫生间的路上仍然哼着《夜上



夜上海



The night in Shanghai

海》的曲调。

凌辉在姚天祥登台唱歌的那一刻，便坐到了蒋蜜身边打量着她说：“你怎么与从前判若俩人？看来我不够了解你，我们是否找个机会好好谈谈，我想我们一定能谈得来的。”蒋蜜望着他，沉思了一下说：“我们能有什么好谈的？”

“有，当然有许许多多东西都可以谈。”凌辉说，“就看你给不给我机会。”蒋蜜说：“你还没有结婚？”凌辉说：“女朋友跑了我怎么结婚？”

蒋蜜沉默不语了。凌辉说：“看你的样子也没有结婚，这真是太好了，说明我还有机会。其实我是一个传统的人，也是一个怀旧的人，更是一个痴情的人。”凌辉越说越起劲，蒋蜜哈哈笑了起来说：“你是什么人，难道还用得着你自己说吗？”

“那你答应我仍然做我的女朋友，你若不答应，我就会天天追着你，才不管你们董事长吃不吃醋。”

“你怎么这样无赖？”

“你不经我同意，弃我而去难道不够无赖吗？”

蒋蜜听了凌辉这句话，心里不舒服，正想说些什么的时候，姚天祥回到座位上来了。于是她便迅速闭上嘴巴，装出聚精会神看表演的样子，凌辉则一边起身为姚天祥让位，一边恭维道：“姚董事长唱得不错啊！”

“哪里哪里，托你的福让我玩得很开心。你们夜总会的招牌明星、招牌歌曲都不错，‘夜上海’真是魅力无穷。”

“过奖了、过奖了。你们继续听歌吧！”凌辉说着转身回到了吧台边的高脚椅上，女调酒师与他打趣地说：“那